

Victorian Homebuyer Fund

資料簡報

什麼是 Victorian Homebuyer Fund (維多利亞州置業基金)?

16 億澳元的 Victorian Homebuyer Fund(英文簡稱"Homebuyer Fund")是維多利亞州政府最近推行的共享產權計畫。該計畫將幫助 10,000 多名維多利亞州居民搬入屬於自己的家。該計畫由 State Revenue Office(州稅局,英文簡稱 SRO)管理。

雖然許多人可以租得起滿足其需求的住房,但他們面臨存錢支付首付額以及尋找既滿足需求又負擔得起的住房所帶來的挑戰,這可能使置業夢想變得遙不可及。

得益於"Homebuyer Fund"和維多利亞州政府的幫助,搬入屬於自己的家變得容易多了。這可能是能夠擁有自己的住房的關鍵。

"Homebuyer Fund" 如何運作?

"Homebuyer Fund"是一項共享產權計畫,由維多利亞州政府提供部分資金購買房屋,以換取物業權益。政府不收取其投資的利息,但將按其在該物業的權益比例分享或承擔任何資本收益或損失。

維多利亞州政府將代表計畫參與者提供最多相當於房價 25%的資金。對於澳洲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裔的參與者來說,這一比例可增加到 35%。參與者須繳付最低 5%(澳洲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裔的參與者可低至 3.5%)的購房款,以及任何買房的相關費用,如印花稅和過戶費。剩餘的金額將通過參與"Homebuyer Fund"的貸方提供的住房貸款進行擔保。

"Homebuyer Fund"的參與者可以通過轉貸、使用積累的儲蓄或出售房產來購買政府在該物業中的權益。出售所得款項將優先用於償還欠參與貸方的任何款項。

購房價	500,000 澳元	
存款 (5%)	25,000 澳元	
維多利亞州政府出資(25%)	125,000 澳元_	475,000 澳
銀行貸款* (70%)	350,000 澳元	元

^{*}您必須符合貸款人的所有資格標準。

示例

您通過"Homebuyer Fund"購買了一套物業,並擁有至少70%的產權。您提供至少5%的首付,並支付購買物業的相關費用。維多利亞州政府提供最多25%的購房款。

維多利亞州政府提供的金額取決於購房價格和您的貸款額。



我有資格嗎?

您必須滿足以下條件,以符合"Homebuyer Fund"的申請資格:

- 必須是澳洲公民或具有永久居民身份
- 年龄在18歳以上
- 不得單獨或與他人共同擁有物業產權
- 有意成為所購物業的自住業主
- 申請人必須是每年應稅收入不超過 130,485 澳元的單身人士,或每年應稅收入不超過 208,775 澳元的家庭*
- *最多可供四名參與者共同申請

如果我符合條件,則可以購買什麼類型的物業?

符合資格的物業必須是"住宅物業"。合資格的住宅物業包括:

- 現有的獨立屋、聯排別墅或公寓
- 己獲得入住證的新建物業

住宅物業的價值不得超過其所在地區的相應價格上限。價格上限為:

大墨爾本和 Geelong (吉隆) 地區: 950,000 澳元

維多利亞州鄉鎮地區: 600,000 澳元

欲瞭解符合條件的全部地區列表,請瀏覽網站: sro.vic.gov.au/homebuyer/eligiblelocations

哪些貸款機構與"Homebuyer Fund"合作?

有關維多利亞州政府"Homebuyer Fund"合作貸款機構的詳細資訊,請瀏覽網站: vic.gov.au/homebuyer.

我很有興趣。接下來該怎麽做?

擁有自己物業的第一步是進行資格測試。請瀏覽 SRO 的網站: vic.gov.au/homebuyer.

聯絡方式?

如欲查詢更多資料,請通過以下方式聯絡 SRO:

電話: (03) 7020 1549

電郵: homebuyer@sro.vic.gov.au

網站: vic.gov.au/homebuyer